

深圳日浩<sup>®</sup>  
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Rih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 · 税务 · 咨询  
Audit · Tax · Advisory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15
1、资产负债表	4
2、业务活动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会计报表附注	7-15
三、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16-17



防伪编号： 07552022031166325446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浩审字[2022]007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21  
报备日期： 2022-03-30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杨光 李庆武

#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4711598  
传真： 0755-84711699  
通信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粤兴五道9号北理工创新大厦9层C区  
电子邮件： yg@rihaocpa.com  
事务所网址： www.rihaocpa.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 审计报告

深浩审字[2022]007号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龙越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龙越慈善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越慈善基金会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越慈善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龙越慈善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越慈善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龙越慈善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越慈善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庆武)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年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6,312,072.15	1,931,325.89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10,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款项		-
应收款项	-	-	应付工资	796,013.42	1,059,940.76
预付账款	1,931,180.46	338,447.19	应交税金	4,108.52	7,318.47
存货	2,291,334.78	1,854,489.88	预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17,769.60	92,786.68	其他应付款	7,430.00	73,828.76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652,356.99</b>	<b>22,217,049.64</b>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07,551.94</b>	<b>1,141,087.99</b>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7,000,000.00	7,000,000.00	<b>长期负债：</b>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b>长期投资合计</b>	<b>7,000,000.00</b>	<b>7,000,000.00</b>	长期应付款		
<b>固定资产：</b>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398,549.64	337,035.64	<b>长期负债合计</b>	-	-
减：累计折旧	204,754.84	120,705.43			
固定资产净值	193,794.80	216,330.21	<b>受托代理负债：</b>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文物文化资产			<b>负债合计</b>	<b>807,551.94</b>	<b>1,141,087.99</b>
固定资产清理					
<b>固定资产合计</b>	<b>193,794.80</b>	<b>216,330.21</b>	<b>净资产：</b>		
<b>无形资产：</b>			非限定性净资产	969,766.57	1,929,200.06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26,068,833.28	26,363,091.80
<b>受托代理资产：</b>			<b>净资产合计</b>	<b>27,038,599.85</b>	<b>28,292,291.86</b>
受托代理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193,794.80</b>	<b>7,216,330.21</b>			
<b>资产总计</b>	<b>27,846,151.79</b>	<b>29,433,379.85</b>	<b>负债和净资产总计</b>	<b>27,846,151.79</b>	<b>29,433,379.85</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业务活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942,027.35	31,892,589.49	32,834,616.84	37,387.45	43,344,992.80	43,382,380.25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	792,079.21		792,079.21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
投资收益	672,767.06		672,767.06	532,707.40		532,707.40
其他收入	12,548.59		12,548.59	14,009.59		14,009.59
收入合计	<b>1,627,343.00</b>	<b>31,892,589.49</b>	<b>33,519,932.49</b>	<b>584,104.44</b>	<b>44,137,072.01</b>	<b>44,721,176.45</b>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32,227,568.90	-	32,227,568.90	38,171,979.77		38,171,979.77
(二) 管理费用	2,531,234.99		2,531,234.99	2,187,127.41		2,187,127.41
(三) 筹资费用	14,820.61		14,820.61	13,712.71		13,712.71
(四) 其他费用			-	475.25		475.25
费用合计	<b>34,773,624.50</b>	<b>-</b>	<b>34,773,624.50</b>	<b>40,373,295.14</b>	<b>-</b>	<b>40,373,295.14</b>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32,186,848.01	-32,186,848.01	-	34,250,977.00	-34,250,977.00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959,433.49	-294,258.52	-1,253,692.01	-5,538,213.70	9,886,095.01	4,347,881.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现金流量表

##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b>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32,834,616.84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8.59
<b>业务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847,165.43</b>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33,183,708.62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3,225,58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374.58
<b>业务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077,672.23</b>
<b>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30,506.8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672,767.0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172,767.06</b>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1,514.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561,514.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611,253.0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380,746.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1,325.89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312,072.15</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单位负责人：

制表：

#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颁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300586723766J，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3002 号万通大厦 17 层 1728、1738 单元，法定代表人金宇晴，注册资金：400 万元。

业务范围： 助学、扶弱安老，帮助贫困的老人完成自己的心愿。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

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 5.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8.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

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751,052.27	1,243,468.4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561,019.88	687,857.48
<b>合计</b>	<b>—</b>	<b>6,312,072.15</b>	<b>1,931,325.89</b>

### 2. 短期投资

项目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计提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8,000,000.00	—	18,000,000.00
<b>合计</b>	<b>10,000,000.00</b>	<b>—</b>	<b>10,000,000.00</b>	<b>18,000,000.00</b>	<b>—</b>	<b>18,000,000.00</b>

### 3.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5,769.60	—	105,769.60	80,786.68	—	80,786.68
1-2年	—	—	—	11,000.00	—	11,000.00
2-3年	11,000.00	—	11,000.00	1,000.00	—	1,000.00
3年以上	1,000.00	—	1,000.00	—	—	—
<b>合计</b>	<b>117,769.60</b>		<b>117,769.60</b>	<b>92,786.68</b>		<b>92,786.68</b>

### 4. 预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1,931,180.46	338,447.19
<b>合计</b>	<b>1,931,180.46</b>	<b>338,447.19</b>

### 5. 存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1. 库存商品	2,291,334.78	—	1,854,489.88	—
<b>合计</b>	<b>2,291,334.78</b>	<b>—</b>	<b>1,854,489.88</b>	<b>—</b>

### 6. 长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7,000,000.00	7,000,000.00
<b>合计</b>	<b>7,000,000.00</b>	<b>7,000,000.00</b>

### 7.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337,035.64	61,514.00	—	398,549.64
其中：电子设备	337,035.64	61,514.00	—	398,549.6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0,705.43	84,049.41	—	204,754.84
其中：电子设备	120,705.43	84,049.41	—	204,754.84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6,330.21	—	—	193,794.80
其中：电子设备	216,330.21	—	—	193,794.80

### 8. 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9,940.76	2,961,661.69	3,225,589.03	796,013.42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合计	1,059,940.76	2,961,661.69	3,225,589.03	796,013.42

### 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个税	7,318.47	142,931.85	146,141.80	4,108.52
合计	7,318.47	142,931.85	146,141.80	4,108.52

### 10.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740.00	90.71%	73,828.76	100%
1-2年	690.00	9.29%	—	—
合计	7,430.00	100%	73,828.76	100%

### 11. 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1,929,200.06	969,766.57
限定性净资产	26,363,091.8	26,068,833.28
合计	28,292,291.86	27,038,599.85

### 12. 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捐赠收入	32,834,616.84	43,382,380.25
合计	32,834,616.84	43,382,380.25

### 13.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数	上年数
短期投资-理财产品	672,767.06	532,707.40
合计	672,767.06	532,707.40

### 14. 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他收入	12,548.59	14,009.59
合计	12,548.59	14,009.59

## 15.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捐赠项目成本	32,227,568.90	38,171,979.77
合计	<b>32,227,568.90</b>	<b>38,171,979.77</b>

## 1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912,545.96	1,659,157.13
2. 行政事务物品耗和服务开支	534,639.62	461,573.84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84,049.41	66,396.44
合计	<b>2,531,234.99</b>	<b>2,187,127.41</b>

## 六、负责人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 基金会的理事共 10 名，具体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担任的职务	领取报酬
金字晴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无
陈胜	上海市法学会银行法律实习研究中心	副理事长	无
孙春龙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理事	无
何伟文	深圳市盛荟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无
陆云	浙江福邸家居有限公司	理事	无
毕啸男	财新传媒	理事	无
赵正宝	北京格局生涯教育咨询中心	理事	无
陈永新	诸暨市振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理事	无
马明	天津精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理事	无
姚遥	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	理事兼秘书长	有

2. 基金会职工总数为 20 人，工资总额为 2,961,661.69 元，人均月工资为 12,340.26 元。

##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说明

1. 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会的关系
深圳市智合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
何伟文	发起人
刘建波	发起人
王懿祺	发起人
金字晴	发起人
陆云	发起人

深圳市越众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
蒋海华	发起人
王农	发起人
徐红兵	发起人
许水龙	发起人
孙春龙	发起人
高飞	发起人
袁国华	发起人
曾新宇	发起人
李明晖	发起人

## 2. 关联交易

本基金本年度没有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也没有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年末与关联方无未结清应收应付款项。

## 八、业务活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32,834,616.84	-	32,834,616.84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32,834,616.84	-	32,834,616.84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2,453,243.53	-	22,453,243.53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0,381,373.31	-	10,381,373.31
(-) 来自境外的捐赠	-	-	-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	-	-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	-	-
二、接收非公益性捐赠情况(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	-	-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	-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1	线上募捐	22,453,243.53	业务范围内公益项目
2	万科公益基金会	200,000.00	
3	长沙市慈善基金会	406,200.00	

### (二) 公益支出情况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44,721,176.45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44,721,176.45
上年度净资产	28,292,291.86
调整后的上年度净资产	28,292,291.86



项目	数额		
本年度总支出	34,773,624.50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32,227,568.9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912,545.96		
行政办公支出	618,689.03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本年度	综合二年	综合三年
	72.06%	65.94%	76.13%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本年度	综合二年	综合三年
	7.28%	6.28%	5.54%

说明:综合近两年公益支出比例=(本年“公益支出”+上年“公益支出”)/(本年“上年度总收入”+上年“上年度总收入”;综合近三年公益支出比例为近三年“公益支出”合计与近三年“上年度收入”合计比例;综合近两年工资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为近两年“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与行政办公支出”合计与近两年“总支出”合计比例,综合近三年同理。

#### 九、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 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 十一、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 十三、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十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此页无正文)

基金会名称：深圳市龙越慈善基金会（印章）

基金会负责人：（签字）

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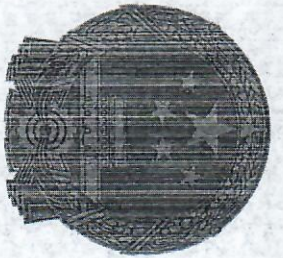
基金会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书序号: NO. 02425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杨光

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粤海五道9号

北理工创新大厦9层C区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74470026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深财会[2005]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5年1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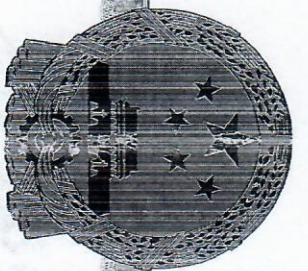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〇七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778X0



名称 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光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粤兴五道9号北理  
工创新大厦9层C区

年度报告附件使用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右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27日

